

113 學年度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洪清標獎助學金得獎名單

序號	班級	姓名	學號
1	會計四 B	蔡 O 秦	410***536
2	會計四 A	林 O 諺	410***042
3	會計三 A	徐 O 環	411***155
4	會計四 C	陳 O 珊	410***685
5	會計四 A	杜 O 純	410***693
6	會計三 A	潘 O 安	412***078
7	會計四 A	魏 O 彤	410***123
8	會計三 C	陸 O 欣	411***535
9	會計二 B	許 O 瑄	412***180
10	會計四 B	吳 O 珊	410***370
11	會計三 B	張 O 瑄	411***527
12	會計三 C	李 O 芳	411***397

以上淡江大學會計學系洪清標獎助學金得獎同學需參加本校任一場招募說明會或企業參訪活動，並繳交 2 份報告書，**請於公告後一周內(11/20 前)至會計系辦公室劉書汎助理處簽領收據。**

請勿延遲，以免影響全體獎學金撥款。

相關規定如下說明：

- (一)學期內共需繳交2份報告書，活動學習心得報告書(需附上與主講者或課程老師之合照)及該學年修課計畫報告書。
- (二)報告書皆需500字以上，至遲於**11/30前**繳交。
- (三)11/30(四)前繳交感謝卡片一張(卡片抬頭：親愛的洪嘉聰董事長您好)
 - 1、 卡片信封請寫明同感謝卡抬頭，把「您好」換成「收」。
 - 2、 卡片信封右下角請寫系級姓名。
 - 3、 感謝卡至少有1邊大於等於15公分。
 - 4、 感謝卡片內容至少300字，不能塗改、錯別字。
 - 5、 卡片請勿封口，繳交當天系助理會檢查。
 - 6、 為表達對捐款人的感謝，得獎同學務必慎重挑選及書寫卡片，請勿隨意用白紙書寫，助理得以要求同學重寫。

本案聯絡人：劉書汎助理 (02)2621-5656 分機2875